

開南大學 96 年度第 2 學期 學系、所、中心科目教學計劃表

課程編號	T 1 1 0 T 8 0 1 0		授課教師： 李麒 老師
班次	03	<input type="checkbox"/> 必修	老師 e-mail :
開課系所：	觀光餐飲學系	<input type="checkbox"/> 選修	老師分機：
年級班別：	一年級		
課程名稱(中文)		學分數	課程名稱(英文)
Constitution		2	憲法
修課條件：	無		
教學目標與內容	講解中華民國憲法基本架構，人民基本權利、政府組織，地方自治、基本國策等，使同學瞭解民主憲政之內涵與現代公民應有之權益。		
實施方法	<input type="checkbox"/> 講解法		
評量方式	期中測驗 30% 期末測驗 30% 平時成績 40%		
授課使用及參考書籍	(請按作者、書名、版別、出版商、發行地、出版年份、起訖頁數順序填寫)。		
	中華民國憲法概要，李惠宗著，元照出版社，2007 年修訂版。		
科目簡介(含課程大綱及教學進度)：			

課務組
97.3.10
收文章

第一週 憲法概論
第二週 總綱
第三週 平等權
第四週 人身自由
第五週 居住及思想自由
第六週 秘密通訊自由
第七週 宗教自由
第八週 集會結社自由
第九週 期中考
第十週 生存權與工作權
第十一週 國家賠償與人民基本義務
第十二週 總統
第十三週 行政院
第十四週 立法院
第十五週 司法院
第十六週 監察院與考試院
第十七週 地方自治與基本國策
第十八週 期末考

說明：

1. 授課教師於學期前填寫本表，經課程委員會審核後，影印分送給教師所屬課程委員會召集人，授課班級所屬系、所及教務處課務組；並於開始上課時，將本內容向學生說明。
2. 本表於 91.4.23 第四次校課程委員會討論通過。

課程委員會召集人：

法律系主任 郭明政

授課教師：李麒